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VISION HOLDINGS LIMITED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7)

**自願性公告一
戰略合作協議**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發表本公佈作為自願公佈，以便公眾人士知悉本公司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文化傳信**」)訂立戰略合作協議(「**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展開廣泛而深入的合作。本戰略合作協議合作期限自戰略合作協議簽訂之日起一年。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文化傳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方。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概要

根據戰略合作協議，雙方相信，通過本次戰略合作，將有效整合資源、優化產業結構、拓寬投融資管道、提升企業效益、共同創造更大的商業價值。

本公司將與文化傳信在以下領域展開全面合作：

1. 雙方將在文化演出、節目製作、文旅產業等領域展開深度合作，充分利用各自的品牌價值和IP資源，相互授權，推動多元化內容的生產與傳播；
2. 文化傳信將其豐富的動漫IP資源，與本公司合作活化，打造「龍虎英雄」系列，用於開發潮玩產品。本公司將利用其在潮玩產品開發領域的專業知識和經驗，與文化傳信的動漫IP資源相結合，共同開發出吸引各年齡段消費者的潮玩產品，以實現文化創意領域的創新突破和市場擴展；
3. 文化傳信與本公司合作，將活化後的「龍虎英雄」系列及本公司擁有版權的拾餘套影視作品，製作短劇、短視頻。文化傳信將運用其飛龍碼、AI等技術、製作方法，廣泛地合規地推廣於國內市場製作短劇。本公司將利用其豐富的製作經驗和廣泛的市場管道，力求打造出具有廣泛影響力和高觀賞性的影視作品，雙方合作力求打造出一個新型AI傳訊平台，一步步落實《香港再起步》的遠景；及

4. 在上列的基礎上，雙方緊密合作，利用本公司的拍攝場地，文化傳信的中文AI技術以及算力中心，以共建「香港創意夢工廠」、「1978亞洲電視電影小鎮」等影視夢工廠。通過整合雙方的文化資源和人才，共同打造一個生態化、開放性的影視文化創意產業平臺，為文化創意人才提供一個展示才華和實現價值的舞臺。

有關文化傳信的資料

文化傳信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343)。主要從事出版、知識產權授權、零售與批發、數碼化市場推廣及自然語言處理。

訂立戰略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認為，通過戰略合作協議，將進一步提升香港亞洲電視臺的品牌知名度與核心競爭力，有望為本公司打開更廣闊的市場空間，實現本公司與文化傳信的共贏發展。本公司將繼續關注行業發展趨勢，充分發揮戰略合作的綜合效益，積極拓展新業務，為投資者創造更大的價值。因此，訂立本戰略性合作協議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一般事項

本戰略合作協議僅為意向性協議，目的在於記載雙方合作的初步意向，以供進一步洽談之用，對雙方均不具有法律約束力。框架協議中提及的合作內容，在未來未必會發生；即便發生，最終的交易條款與框架協議中的相關內容也未必完全一致。

由於戰略合作未必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鄧寶怡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敏斌先生、鄧寶怡女士、*Mr. Leong Wei Ping* 梁瑋珩先生*、查夢玲女士及李陽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星星女士、李玉先生及劉正揚先生。

* 僅供識別